

湛江市坡头区官渡镇人民政府

关于公开征集涉企行政执法突出问题线索的公告

为全面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，切实减轻企业负担，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。现就公开征集涉企行政执法突出问题线索有关事项公告如下。

一、线索征集范围

（一）乱收费问题。违规设立收费项目，公示项目收费不规范，提高收费标准；变相强制行政相对人接受有偿服务、指定购买；不按要求执行国家和地方已出台的惠企收费政策等情形。

（二）乱罚款问题。超出法定权限或范围进行罚款；未规范执行裁量权基准，随意进行大额顶格处罚；重复处罚；罚没收入异常增长；过度罚款，不适用相关法律规定给予减轻处罚、免予处罚，类案不同罚、过罚不相当、畸轻畸重等情形。

（三）乱检查问题。实施检查主体不适格；超越法定职责开展检查；行政检查事项未经公布；执法扰企，多头检查、多层检查、重复检查，对同一主体检查明显超过合理频次；随意检查，检查程序不合法，检查“走过场”，运动式检查等情形。

（四）乱查封问题。滥用行政强制措施，超权限、超范围、超额度、超时限查封涉案财产等情形。

（五）违规异地执法问题。超越法定管辖范围，对非本辖区的行政相对人进行执法活动；利用行政执法手段插手异地的经济纠纷；未履行协作程序或超越协作权限在异地开展执法等情形。

（六）趋利性执法问题。下达或变相下达行政处罚款、执法数量考核指标；为增加行政处罚收入脱离实际监管随意设置电子技术监控设备；将行政处罚收入与本单位业务经费、福利待遇挂钩；违规预收、私自截留罚没款，违反“罚缴分离”规定等情形。

（七）其他问题。吃拿卡要，收受或索取财物；指定购买商品服务、接受有偿服务；办关系案、人情案、金钱案等以权谋私、权力寻租的问题等情形。

二、线索反映渠道

来信地址：湛江市坡头区官渡镇人民政府（坡头区官渡镇振兴路 28 号）

举报电话：0759-3718322

举报邮箱：ptqgdz@163.com

三、征集时间

自公告之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

四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为方便反映问题，提高线索质量，提供线索材料请尽可能全面详实，并填写相关联系方式，便于有效核实查办，请

按照附件表格格式反映问题线索。

（二）提倡实名反映问题线索，受理部门将对反映人意愿对反映的相关信息进行保密。反映人应当如实反映情况，对所反映的内容真实性负责，不得虚构、夸大、捏造事实，对借机诬告、陷害等行为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（三）以下问题线索不予受理：1. 投诉举报人向行政复议机关提出行政复议申请，行政复议机关已经受理或者已有复议结果的；2. 投诉举报人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，人民法院已经受理或者已有诉讼结果的；3. 投诉举报人向纪检监察机关举报，纪检监察机关已经受理或者已有处理结果的；4. 投诉举报人向信访部门反映，信访部门已经受理或者已有答复意见的；5. 其他依法不予受理的情形。

欢迎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参与监督，积极提供相关问题线索！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湛江市坡头区官渡镇人民政府涉企行政执法问题线索填写表.xlsx

湛江市坡头区官渡镇人民政府

2025年12月31日

